

#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XZC2020-G3-001115-GDZB

项目名称： 保洁服务采购

采购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	2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9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的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0]6201号-001），现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保洁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保洁服务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0-G3-001115-GDZB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及数量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本项目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保洁服务	3	年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540万元（每年最高限价金额：180万元，作为每年的采购上限价，三年采购预算不能超540万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注册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服务采购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次采购服务项的企事业单位。

2、投标人在参加本项招标活动的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的正常工作时间内，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发售地点：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40-1号东方明珠花园1栋1单元9层）

3、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300元，售后不退。

4、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①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③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④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携带二代身份证及二代身份证复印件；（上述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认，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打印件无效），以上所有材料均要求原件现场核查，原件核查后以

予退还，复印件留存）。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0 万元。(必须足额交纳)**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转出，并于 **2020年6月29日下午17点前**到达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南宁新华支行

开户行行号：105611046412

银行账号：450016046550503263

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九、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1%缴纳给采购人，待服务期3年服务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十、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0年6月30日14时0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疫情期间，投标文件可以接受邮寄。收件地址：广西南宁市怡宾路6号四楼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件人：何芮，电话13558331127

请寄件人在邮件外包装写清楚项目投标文件，并留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如有疑问请咨询开评标科：0771-2610595。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0年6月30日14时00分**，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

**十二、联系事项：**

1、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40-1号东方明珠花园1栋1单元9层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71-5894688 传真：0771-5712550

2、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 南宁市民乐路1号

联系人： 潘工； 联系电话： 0771-2815032 。

3、监督部门：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电话：0771-5331539。

**十三、招标信息咨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xggzy.gxzf.gov.cn）。

**十四、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日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带▲号为实质性的服务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本项目招标有效期为3年（具体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540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80万元/年，作为每年的采购上限价，三年投标报价不能超过540万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要求（服务内容、质量要求及标准）
1	保洁服务	3	年	<p>室内保洁服务采购需求</p> <p><b>一、服务范围</b> 小区室内保洁服务。</p> <p><b>▲二、服务内容</b> 本项目服务对象94户，每户每月至少提供3次或以上的室内保洁服务。每次3小时，每次派3名保洁人员。采购人须具备随时能安排的室内保洁服务任务的能力。</p> <p><b>▲三、用工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讲政治、守信用。</li> <li>责任心强、勤快、服务态度好，自觉遵守工作纪律。</li> <li>对于工作地点及内容、服务对象等严格保密。</li> <li>保洁员应是中标人员工制管理人员，保洁员应身体健康、无残疾和传染病。中标单位不得聘请不符合国家政策规定购买保险的作业人员，并按国家规定给保洁员购买五险一金（如医疗、工伤、养老、大病等保险和失业保险金）。</li> <li>管理及工作人员应具备保洁行业从业基本的素质，保洁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节约水电，爱护服务对象财物。</li> <li>讲文明，有礼貌，服务态度好。保洁人员佩戴标志，服务主动、细致、周到，用语文明。</li> <li>本项目负责人及保洁人员应有相关从业资格及经验。</li> </ol> <p><b>▲四、工作职责及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标单位应不定期对保洁员进行培训，提高员工的素质，需向采购单位报送年度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开展培训工作。</li> <li>中标单位负责按业主统一要求确定作业时间，清扫保洁定时、定岗、定人、定则，细化承包责任，督促检查保洁员作业操作规范化，加强安全产教育和保障工作。</li> <li>中标单位聘用的保洁员在规定作业时间内及上、下班途中发生的安全责任由保洁公司负责。</li> <li>每月的调查问卷平均得分不低于85分，如果连续三个月都平均得分低于85分达不到保洁标准的要求，采购人将有权无条件解除中标公司合同。</li> <li>中标单位按正规化、规范化管理，有完善的质量保障机制，拥有一套先进的保洁设备，制订完整的保洁运作方法和严格的操作规程，制订员工的各项工作守则，使服务工作达标。</li> <li>中标单位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管理，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在</li> </ol>

			<p>承包区域的保洁质量负责全部责任，有义务协助采购人做好各项检查并制定具体措施。</p> <p>7、如遇火警、水管爆裂、台风袭击、迎接参观检查、上级突击清洁等特殊情况，中标单位要组织突击小组配合业主搞好特殊清洁工作。</p> <p>8、因保洁公司工作失误造成服务对象物品损坏，应马上报告采购人，并由保洁公司负责赔偿物品损坏。</p> <p>9、保洁公司提供的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规定要求，不得拍照服务范围的建筑及室内情况，及散播有关照片和口头描述。</p> <p>10、中标单位承担所有工具、用品等易耗品。采购人安排保洁的每户应按户独立配齐保洁工具，7色抹布、分区使用、干湿分开。</p> <p><b>▲五、服务项目</b></p> <p>厨房：吊顶、门窗、橱柜、油烟机、洗菜池、台面、墙面、地面、垃圾桶</p> <p>卫生间：吊顶、门窗、洗漱台、沐浴房、马桶、墙面、地面、垃圾桶</p> <p>卧室：墙角、门窗、家具、地面、垃圾桶</p> <p>客厅：墙角、门窗、电视柜、茶几、地面、垃圾桶</p> <p>餐厅：墙角、门窗、餐桌、餐椅、地面</p> <p>阳台：吊顶、门窗、洗衣池、地面</p> <p>（保洁项目还包以下：地面保洁含地毯底、家具底、床底、柜子底、沙发底等；家具表面保洁包含衣柜、鞋柜、橱柜、书柜、书桌、茶几、沙发、博古架等；家电表面保洁包括电视机、冰箱、洗衣机、抽油烟机、灯具、开关盒、小家电等；卫生间保洁包括淋浴房、洗漱台、洗脸池、镜面、地面、马桶里外等；包括门、玻璃窗及纱窗、踢脚线、物品摆放保洁和垃圾清理。）</p> <p><b>▲六、服务标准</b></p> <p>1、地面应洁净，无垃圾、无污渍、无积水、无死角、无尘土、无污迹、地板光滑有光泽、石材光亮。</p> <p>2、墙面无浮尘、无污渍、表面洁净。</p> <p>3、玻璃明亮，表面干净，无浮尘、无污渍、无水痕和手痕。</p> <p>4、窗边框干净，无污渍，推拉轨道、玻璃槽无灰尘、无杂物。</p> <p>5、门正反面洁净无灰尘、无污渍；门沿四周无灰尘、无污渍，门锁及手柄无灰尘、无污渍、光亮洁净。</p> <p>6、卫生间、洗手间镜面光亮，无水痕；无杂物、无污迹，洁具触摸光滑、有光泽、无异味，生活阳台地面干燥、无水迹、无卫生死角。</p> <p>7、水龙头、水管、金属架等物品光亮清洁。</p> <p>8、洁具无水锈水痕，无污垢尿碱。</p> <p>9、空气清新，无异味。</p> <p>10、厨房水池洁净光亮、无污渍；</p> <p>11、不锈钢管件光亮洁净。</p> <p>12、抽油烟机表面以及灶台洁净无油渍、无污渍。</p> <p>13、卧室、客厅的家具光亮无污渍，室内装饰景观洁净无灰尘。</p> <p>14、楼梯、楼道无灰尘、无死角。</p> <p>15、楼梯扶手无灰尘、无积尘。</p> <p>16、吊顶、窗套、暖气罩、踢脚线等无灰尘、无污渍。</p> <p>17、目视无水痕、无手印、洁净光亮，框缝无尘土、洁净。</p> <p>18、窗台手摸光滑无尘土。</p>
--	--	--	--

			<p>19、厨房无杂物、无污迹，瓷砖表面洁净，手摸光滑有光泽，需更换新的垃圾袋。</p> <p>20、及客厅墙壁手摸光滑、无尘土，开关盒、排风口、空调出风口等无尘土、无污迹、无蛛网、灯具洁净，无卫生死角。</p>
<b>▲商务及其他要求表</b>			
	<b>投标人要求</b>	<p>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注册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服务采购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次采购服务项的企事业单位</p> <p>2、投标人在参加本项招标活动的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p>	
	<b>服务期限</b>	签订合同之日起三年，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b>服务要求</b>	<p>1、投标时须提供拟投入保洁人员的名单及保洁人员的劳动合同、健康证的复印件。</p> <p>2、投标时须提供服务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p>	
	<b>付款条件</b>	本项目按每月结款一次，即次月 20 日前结清上月服务款，由中标人提供实际实施的保洁户数次数确认单及相应发票，经甲方核批后付款。	
	<b>履约保证金</b>	按中标金额的 1%缴纳给采购人，待服务期 3 年服务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b>投标报价要求</b>	投标报价是履行服务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保洁服务等一切相关费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b>保洁服务采购</b>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u> 。 实际缴纳的保证金按上述要求，否则视为未交纳保证金。
4	现场踏勘： <u>      无      </u> 。
5	演示时间及地点： <u>      无      </u> 。
6	答疑、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于 <b>2020年6月11日</b> 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答疑、澄清； 询问、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投标人须知“一、总则（九）询问、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询问、质疑。 答疑、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本公司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7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 <u>壹</u> 份；资格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投标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肆</u> 份，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1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b>2020年6月30日下午14时正</b>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b>2020年6月30日下午14时正</b>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10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b>综合评分法</b>
1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详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12	投标保证金交纳及退还（不计息）： <b>投标人应于公告规定的时间前</b> 将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等非现金形式转至本公司 <b>账户</b> 。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b>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后送达本公司）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b> 。投标人在项目开标当天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壹份交到本公司财务室，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将按有关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3	<b>履约保证金</b> ：按中标金额的1%缴纳给采购人，待服务期3年服务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15	采购资金来源： <b>财政性资金</b> 。
16	付款方式：采购人自行支付。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u>  六十日  </u> 。
18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八）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7.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条，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公司将延迟截标和开标时间不少于十日，并书面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①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监督部 0771-5712550

②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0771-5331539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 （二）投标人的风险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

明确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序号6”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疑、澄清。本公司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本公司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公司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疑、澄清、修改、补充招标文件。

5、本公司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要求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独立装订成册，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 1. 资格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查询方法**；

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②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方法：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内，进入投标人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方法：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采购人或者本中心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 复印件（可单独提交）**（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5)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6) 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8)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9) 商务及其他要求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10）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

(11)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12)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13)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14)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5)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6) 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7) 投标人情况介绍。

**3. 技术文件**

(1) 对本项目服务要求的理解；

(2) 服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3) 服务清单（均不含报价）；

(4)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应据项目实际要求描述，如：投标人建议的技术服务、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9）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4.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可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按每分标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六十日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电汇的非现金形式提交。
3.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及招标公告中所明确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于投标截止前交到本公司账户上（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本公司账户上的清算时间）。

投标人在项目开标当天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凭据复印件壹份交到本公司财务室以便退还。

**注：①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保证金凭据上注明或写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后送达本公司）后退还，不计利息。**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其中**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1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要求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其中**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1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资格文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所投分标的开标一览表应合并装订成一份，且只需要一份）装入到一个开标一览表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

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投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说明：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以本公司财务室编制的《采购文件购买名单及保证金收缴情况表》作为评审依据）。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标记“▲”的发生负偏离达 1 项（含）以上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换）投标方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

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本公司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本公司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唱标：本公司工作人员只唱开标一览表；

6. 本公司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注：①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开标，本公司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②开标后，某分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公司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7. 开标会议结束。

#### 五、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本公司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三）评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如有疑问，将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本公司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评标结果

（一）本公司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本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本公司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本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签订合同

####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三）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本公司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3）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九、其他事项****1. 代理服务费**

1.1 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1.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3 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南宁新华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6550503263

开户行行号：105611046412

**2.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代理机构。

**3.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40-1 号东方明珠花园 1 栋 1 单元 9 层

项目联系人：陈 工 联系电话：0771-5894688 传真：0771-5712550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报价、技术、商务**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1、价格分.....10分

(1) 提供投标服务的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其投标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6%）。

提供投标服务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投标服务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 以满足招标文件最低的评标价为10分。

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价

(3) 某有效投标人价格分=  $\frac{\text{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价}}{\text{某有效投标人评标价}} \times 10$  分

#### 2、技术分.....44分

##### ①投入人员及工作安排分（满分14分）

一档：投入人员安排基本满足要求，有简单的投入人员的名单及岗位配置方案，数量、岗位设置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分

二档：投入人员安排较合理，有具体的投入人员的名单及岗位配置方案，数量、岗位设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分

三档：投入人员安排优于采购文件要求，有具体详细的投入人员的名单及岗位配置方案，具备可行性，数量、岗位设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14分

##### ②服务承诺分（满分15分）

一档：有可行的承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 6分

二档：为采购单位提供的服务承诺有合理的保障 10分

三档：为采购单位提供的服务承诺有优质保障，有明确的项目实施保障措施，对质量有详细的控制方案和措施。 15分

##### ③实施服务方案分（满分15分）

一档：**实施服务**方案一般、内容较为简单、无针对性 6分

二档：**实施服务**方案具体，内容较完善、可行，有一定的工作计划和安排，管理服务规章制度（工作制度、岗位职责、奖惩制度等）较明确，岗位规范化程度较高； 10分

三档：**实施服务**工作方案详细、完善、可行，对项目认识、理解较透彻，制定的计划详细具体、服务质

量有保证，管理服务规章制度（工作制度、岗位职责、奖惩制度等）齐全具体、有针对性，岗位规范化程度高，更有利于工作的开展实施。 15分

### 3、商务分.....46分

#### (1) 服务队伍稳定及综合能力分（满分 21 分）

①投标人能提供 2018 年（含）以来投标人全部人员（含采购需求中拟投入服务人员）均购买社会保险（五险）的，每提供一年的得 3 分，满分 6 分（须提供 2018 年（含）以来有效的社保名单（须含拟投入服务人员）和拟投入服务人员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资料复印件）。

②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家政服务员/四级/中级技能）的，每提供得 0.5 分；具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家政服务员/三级/高级技能）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15 分。（投标时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2) 信誉及业绩分（满分 25 分）

①投标人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获得 1 个认证得 1 分，获得全部 3 个认证的，得 3 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②投标人获得“全国家庭服务业百强企业”称号的得 4 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③ 2010 年以来，投标人获得与其经营服务有关奖项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满分得 4 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④2010年以来，投标人为机关、事业单位等部门提供类似保洁的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或每服务一年的，得1分，满分8分；必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原件备查。[注：投标文件须提供有效证明材的料（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⑤2010年以来，投标人有在职人员获得劳动模范，先进职工，创业带头人荣誉称号的，地、市级荣誉称号每项得0.5分；省、自治区级荣誉称号每项得1分；国家级荣誉称号的每项得2分，满分6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 总得分=1+ 2+ 3。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不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住 所：\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住 所：\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采购合同文本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服务名称： 保洁服务采购
- 2、服务数量： 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3、服务内容： 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项目(分标)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_\_\_\_\_元)(详见报价表)。

### 第三条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 1、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
- 2、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 第四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详见 双方补充协议。

**第五条 付款方式：**本项目按每月结款一次，即次月 20 日前结清上月服务款，由中标人提供实际实施的保洁户数次数确认单及相应发票，经甲方核批后付款。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 1% 缴纳给采购人，待服务期 3 年服务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七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投标声明书、服务方案；
-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各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服务具体事项：	
3、质保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年 月 日</div>	乙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年 月 日</div>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一)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_\_\_\_\_ **本项目** \_\_\_\_\_

**投标文件名称: 资格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才能启封)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_\_\_\_\_ **本项目** \_\_\_\_\_

**投标文件名称: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才能启封)

二)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本项目**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注: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要求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 其中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部分分别用封面标记分隔)]

## 二、投标文件目录

###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 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查询方法**；

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②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方法：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进入投标人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方法：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采购人或者本中心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 复印件（可单独提交）（**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5)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6) 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8)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9) 商务及其他要求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 (10)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

(11)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12)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 （13）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 （14）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1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6）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 （17）投标人情况介绍。

### 3. 技术文件

- （1）对本项目服务要求的理解；
- （2）**服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3）服务清单（均不含报价）；
- （4）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应据项目实际要求描述如：投标人建议的技术服务、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5）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 （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9）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 4.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

### 三、投标文件格式

#### 一）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1）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查询方法；

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②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方法：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进入投标人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方法：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采购人或者本中心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说明：1、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做出声明。

2、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盖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二) 资信及商务文件部分（格式）

(1)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 复印件（可单独提交）

(2) 投标声明书格式：

### 投标声明书

致：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_\_\_\_\_

4.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情况：

\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贴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5)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6) **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8)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副本）（按要求提供）**

(9) **商务及其他要求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0）**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11）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2）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单位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13）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按要求提供）

（14）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按要求提供）

（1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16）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7）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服务能力、规模、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 三)、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1) 对本项目服务要求的理解；

(2) 服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3) 服务清单（均不含报价）；

(4)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应据项目实际要求描述，如：投标人建议的技术服务、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 (9)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 四) 报价文件部分（格式）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开标一览表一份）；并附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 1 份（**光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公章)

年\_\_月\_\_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报价	说明
本项目投标报价(大写金额):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开标一览表文件**

(1)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2)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3) 所投分标：

(4) 投标人名称： \_\_\_\_\_

(5) 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5)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报价	说明
本项目投标报价(大写金额):				¥ _____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标书费用、制作投标文件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此表要求单独包装、密封、递交，信封封面请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所投所有分标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